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近幾年來，坊間出現了一股探討領導議題的風潮，也從國外引進了許多有關領導與管理的新思維。國內不管是民間企業、政府機構，甚至是各級學校的領導者均十分關注究竟何種領導能夠為組織帶來最大的效益。領導議題在教育界開始變得如此熱門，究其根源可能是來自於美國強調以績效責任為中心的教育改革運動。1957年，蘇聯發射史普尼克人造衛星成功，震驚美國朝野各界，國會乃於1958年通過「國防教育法」(National Defense Education Act)，以期提昇學校教育品質(吳清山，1994)。1980年代以後，美國學校教育改革的呼聲越來越高，特別是1983年所發布的「危機中的國家：緊急的教育改革」(A Nation at Risk: The Imperative for Educational Reform)報告中，明確指出美國學生的教育成就表現要比西德、日本等國為差，引起美國社會各界的重視，於是追求「卓越」、「品質」、「均等」的學校教育，便成為政府努力的方向(吳清山，1994)。1994年，柯林頓總統提出「目標兩千年美國教育法」(Goals 2000: Educate America Act)，主要在確保每一兒童做好就學準備，使每一美國成年人能夠讀寫，具備在全球競爭中所需的技能及有效履行公民的權利與義務(張明輝，1999; Paris, 1994)。2001年布希總統提出「沒有小孩落後法」(No Child Left Behind Act)，主要體認所有孩子，均有學習能力，同時各州制定高學習標準，並將讀寫等相關素養的養成視為重點教學(U. 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02)。反觀我國，則於民國90年教育部召開的「2001年教育改革之檢討與改進會議」中，針對「劃分與調整中央、地方與人民三者間之權責關係，建立地方自主與多元參與之教育行政體制」的題綱中指出：為能確保教育效能的提升，教育評鑑與視導的機制仍扮演重要角色。尤其當國內的教育行政體制正逐步朝地方自主管理、學校本位管理、授權化管理的方向發展的同時，教育的績效責任必須跟著強調，才不至於因行政的怠忽而傷害受教者的品質(教育部，2001)。由此觀之，在以績效責任為目的，學校本位管理為前提的情況下，身為組織中的領導者肩負起經營學校的重

責大任，而其領導風格與型態的研究，才會變得如此重要。因此，本研究著重於探討學校中主要的領導者在經營學校時採用的領導形式對學生表現是否有所影響，此為研究動機一。

由於情境的複雜性與各領域特性的不一，與領導有關的研究汗牛充棟。將其予以歸納後，可發現其研究走向分為三類，分別為特質論、行為論與權變論。但隨著教育生態愈益多元，特質論與行為論越來越不敷使用，於是權變論的領導取向在現行研究中佔有重要地位（秦夢群，2003）。所謂領導權變理論，乃是根據情境不同而決定最佳領導策略的歷程。在這樣的基本理念之下，校長教學領導乃因應而生。我國在實施九年一貫課程後的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授予教師在教學上擁有較大的彈性與空間。在此教師教學自主權提高而校長領導權削弱的同時，校長若不能有效地發揮教學領導的功能，則學生的學習成效勢必更難掌握。張碧娟（1999）認為「校長並不容易掌握教師的實際教學行為與成效，所以必須透過教學領導，營造具有共識的教學氣氛，進而影響教師的教學行為或態度，增進其教學的效能，始能達到提昇學生學習成效的終極目的」。依此趨勢，可以預見校長之角色，應由目前偏重行政領導逐漸調整為行政與教學領導並重的取向（林惠煌，2003）。校長教學領導自1970年代在美國就已開始被倡議，Greenfield(1987)認為教學領導是「發展一個令教師滿意、有效率的工作環境，並且使兒童達到預期的學習狀況和結果所做的一切活動」。也就是說，校長要為教師建立一個積極、而且令人滿意的工作環境，更要為學生建立一個可欲的學習情境和學習結果。因此，研究者想瞭解校長教學領導之內涵與目前我國校長教學領導之現況，此為研究就動機二。

提及學校領導者，多數人馬上聯想到的就是擁有最高權力與職位的校長，但在國內外一片權力下放、教育鬆綁的呼聲中，專家學者喊出了學校本位管理、教師專業自主以及教師領導等口號，使得學校中的領導權力不再侷限於校長一人之手，為數眾多的教師們也成為經營校務、擬定學校目標及參與決策的重要成員之一。教師一向給人的印象就是做好教學分內之事，管理教室秩序，協助班務進行，因此教師領導係指「教室內領導」，領導的對象為學生。國內有多篇碩士論文是

研究有關教師領導模式對學生成就的影響。但國外對教師領導的研究有另外一個方向的探討，其所謂的教師領導是指教師扮演著與校長同樣地位的領導者，對校務運作與發展有極大的影響力。但礙於教師領導為一新穎概念，與一般人對教師角色的印象有極大差距，因此要讓所有教師從傳統的教學者轉變成主動的領導者，除了政策的推動與實質的獎勵等誘因之外，更必須致力於擴展國人對教師意義的理解，以及重塑教師本身對領導的理念與態度，此為研究動機三。

家庭與學校是青少年社會化的兩個最重要的場所。家庭是一個人出生後，最早的生活環境，也是個人社會化的第一個地方，個體自出生後即生長在家庭中，接受父母的養育與教導，並與周遭人、事、物互動，進而逐漸發展成完整的個體。學校教育制度建立以後，家庭教育是教育的主要環節，學生在未入學前相當長的一段時間中，完全待在家中，接受家庭給予的社會化或教育，個人受家庭影響之大不可言喻（林生傳，1993；黃德祥，1999）。當學生正式進入學校接受教育後，仍有許多時間屬於家庭，因此，家庭環境與父母教養態度對於學生在學習上的表現仍有相當程度的影響。國內有許多研究以父母教養態度、父母教養風格、家長社經地位來探討其與學生成就之間的關係，其中尤以家長社經地位（SES, Socio-Economic Status）最常作為探討學生成就的影響因素。但本研究採用家庭教養文化一詞作為變項，放棄獨重家長社經地位的量測，主要原因為家長社經地位雖是一個具體且容易測量的變項，但其內涵卻忽略了精神層面的影響。家庭教養文化比較強調家庭成員之間的互動，這些互動是遍及整個家庭內部，與家庭收入沒有太大關係。國外首位學者Walberg(1984)提出「家庭教養文化」的概念，其強調家庭教養文化的內涵包括由家庭所形成的假設、規範、價值觀和信念，其具體表現在一般人所認知的智能或特定的學校表現上。因此，研究者想探討學校因素與家庭因素對學生表現的影響孰者為大，為研究動機四。

一直以來，國內外有許多研究在探討影響學生表現的重要因素，其中尤以學生在學業上的成就最受重視。究其原因，不外乎是受到升學與功績主義的影響，無論在升學或求職管道的中，幾乎都是以學業成就作為評定個人表現的指標之一，身處在這樣的價值體系裡，無論來自同儕或社會期待的壓力，學生、家長及

教師，已在無形中內化了以學業為重的士大夫觀念。學生的學業成就既然是未來成就表現的一項重要指標，因此產生許多探討學生學業成就的相關研究，希望藉由這些研究的成果瞭解提昇學生學業成就的要素。有些學者從與智力有關的認知因素著手（楊銀興，1986；鄭淵全，1997），有些以環境因素作為影響學業成就的變數（王淑敏，1989），也有些認為父母的學歷及社經地位影響到其子女的學業成就（周新富，1999）。

但在這一股以學生學業成就為結果變項的研究為主流的時代，有些學者專家提出不同的觀點。他們認為學生表現的評估不能只著重於單方面的學業成就，還必須包括學生在非學業成就上的表現。因此，乃有學者提出學生參與和認同度來作為衡量學生表現的重要因素（Leithwood & Jantzi, 2000）。一旦學生能夠認同學校，並且對學校產生歸屬感，則連帶能使他們重視學校的願景與目標，並願意共同努力，以達成學校目標為使命。並且，更有研究指出學生參與度是典型預測學生成就表現的變項之一（Bredschneider, 1993；Dukelow, 1993；Finn & Cox, 1992）。除此之外，正值學校改革運動之際，學校領導者為了減少學生輟學率與流動率，以達到高績效表現，轉而開始注重學生的偏差行為與學習意願低落的情況，但學業成就的探討只強調最後結果，忽略過程；而學生參與和認同度則彌補了這個缺失。因此，若教師能及早發現學生有上課專注力不足、作業遲交或缺交、不愛遵守學校規定、甚至蹺課等與學校目標相違背的行為，就可以立即做補救與導正，使其重新步入學習的行列。因此，為了不讓本研究的探討太過偏重結果論的學生成就面向，特列入「學生參與和認同」作為本研究的結果變項之一。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壹、研究目的

根據上述研究背景及動機，擬出以下六點研究目的：

- 一、瞭解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家庭教養文化與學生表現的意義與內涵。
- 二、瞭解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和教師領導的現況。
- 三、分析不同家庭背景之學生對家庭教養文化知覺之差異。
- 四、探討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家庭教養文化與學生表現之間的結構關係。
- 五、探討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家庭教養文化對學生表現的預測力。
- 六、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建議，以作為國民教育工作者輔導學生，為人父母、家長者養育子女及學校行政人員做教育行政管理的指標，並提供繼續研究的參考。

貳、待答問題

- 一、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家庭教養文化與學生表現的意義與內涵為何？
- 二、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與教師領導之現況為何？
- 三、不同家庭背景之國民中學學生，對家庭教養文化知覺差異情形為何？
- 四、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家庭教養文化與學生表現之間的結構關係為何？
- 五、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與家庭教養文化三大變項，何者對學生表現的預測力最大？

第三節 名詞釋義

一、 校長教學領導 (Principal Instructional Leadership)

本研究所界定的「校長教學領導」，係指校長以教學管理的角度為出發所採行的領導方式，藉由提供教師教學上無形與有形的協助，以達到提升學生學業成就的終極目標。本研究所界定的校長教學領導乃參考 Hallinger 和 Murphy(1987b)所編製之「校長教學管理量表」(Principal Instructional Management Rating Scale，簡稱 PIMRS)，將校長教學領導分為五個向度，試分述如下：

1. 形成學校目標 (frame the school goal)：強調學校成員的參與，共同決定學校發展目標，此目標也可讓教師將其輕易轉換成班級目的。
2. 溝通學校目標 (communicate the school goal)：校長能與學校成員、學生、家長溝通討論學校目標，以取得共識。
3. 評鑑教師教學 (evaluate teacher's instruction)：校長能確保教師教學的重點與學校目標一致，經常從事教室觀察，並能明確指出教師教學的優點與缺點。
4. 管理與督導課程 (manage and supervise the curriculum)：校長能引用評量結果作為決定課程之參考，積極參與課程教材之檢查、監督班級課程之安排、參與校內各項教學活動、嚴格管理學生出缺席情形、並時時評估學生在學業方面之表現。
5. 提升教師專業發展與學生成就(promote teacher's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 student's achievement)：校長鼓勵並提供教師進修及成長的機會，分享教師進修時所獲得的新觀念、對教師與學生的學術表現設定高度的期望、表揚教師的努力、獎勵學習表現佳的學生。

二、 教師領導(Teacher Leadership)

教師領導是以學校的重建改革為出發，以權力共享為核心所發展出來的領導，它鼓勵教師尋求更多的專業發展、參與學校重大決策以及與學校形成合作關係，最終目標在於提升學校效能與學生學業成就。

本研究引用 Rizvi 和 Elliot (2005) 所發表的一篇與教師專業發展有關的論文，其將教師專業之內涵分為四大部分，教師領導即為其中之一。Rizvi 和 Elliot (2005) 認為教師領導可分成三大向度，試分述如下：

1. 教室領導：意指教師對教室內的教學與班級經營有絕對的影響力。
2. 學校領導：意指教師有機會與責任去參與以及擔任與學校有關的重大事件。
3. 分散領導：凡學校組織中的成員皆享有權力，領導分散在學校組織中的各個角落。

三、 家庭教養文化 (Family Educational Culture)

家庭教養文化不同於家長社經背景，較強調家庭成員之間的互動，這些互動遍及整個家庭內部，與家庭收入沒有太大關係。家庭教養文化的內涵包括由家庭所形成的假設、規範、價值觀和信念，其可能會表現在學生的心智能力或特殊表現上。

本研究參考國外學者 Leithwood 與 Aitken(1995)所發展出來的問卷，並依據國內學者賴保禎 (1997) 對家庭環境的分類，將家庭教養文化分成動態環境與靜態環境兩部分，試分述如下：

1. 動態環境：包含良好的家庭行為習慣、給予孩子學業上的指導和支持、促進語言發展、對其課業與職業有較高的抱負與期待等。
2. 靜態環境：係指提供足夠的健康與營養環境、設置較佳的讀書環境、提供正向文化刺激。

四、 學生表現 (Student Performance)

本研究將學生表現分為學業成就與學生參與和認同兩部分。學業成就係指教師依據教師自編測驗，定期考查所得之成績。為配合研究進程，本研究採用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三次段考之平均成績為依據。

而非學業成就部分，則以學生參與和認同為主。本研究也採用 Leithwood 與 Aitken(1995)所發展的問卷，其問卷理論乃依據 Finn 的架構所擬定，將學生參與分成四個向度，再加上學生認同，共有五大向度，試分述如下：

1. 回應學校要求：意指學生能完成教師交代的作業，能回答教師的發問，或準時上課等。
2. 參與教室活動：意指學生會主動且積極參與教室學習的活動。
3. 參與課外活動：意指學生能參與正式課程之外的活動，必且願意花時間與精力在上面。
4. 參與學校管理：意指學生能夠對學校規定事項或教師安排的作業表達意見，以期讓學習更有意義。
5. 學生認同：意指學生喜歡待在學校，喜歡與學校的同學或老師相處，認為學習是重要的，並以學校為榮。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採用文獻分析法與問卷調查法，以國民中學教師與學生為研究對象，主要探討國中學生在不同的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以及家庭教養文化的影響之下其表現有何差異，茲將本研究之研究範圍與限制說明如下。

壹、研究範圍

一、就研究範圍而言

本研究之範圍僅限於台南市立國民中學校長、教師與學生，台南市立國民中學共有二十所（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台南市教育局將學區劃分為六區，分別為北區、東區、南區、中西區、安南區、安平區。

二、就研究對象而言

本研究以九十五學年度任職於台南市立國民中學的教師（包括教師兼主任、教師兼組長、級任導師和專任教師），以及目前就讀台南市立國民中學的學生為本研究之研究對象。

三、就研究內容而言

本研究旨在探討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和家庭教養文化對學生表現的影響。經由文獻探討與分析國內外有關上述各變項的學術論文與相關文獻，作為理論分析的基礎與研究架構和工具發展的依據。

其次，透過問卷調查法，以台南市立國民中學教師和學生為研究母群體，透過分層叢集隨機抽樣進行研究資料的蒐集，採用自編之「學校情形與領導調查問卷」和「學生參與和家庭環境調查問卷」，以進行問卷調查，回收有效問卷後，將調查所得資料以統計方法加以處理與分析，探討台南市立國民中學校長教學領導、教師領導與學生家庭教養文化的現況以及彼此的關聯性，最後找出最能夠預測學生表現的重要因素，並據以提出相關建議。

貳、研究限制

本研究受限於人力、物力、時間的不足，有下列限制：

一、就研究範圍而言

本研究範圍僅限於台南市，故研究結果之應用無法推及其他縣市。

二、就研究時間而言

本研究僅以目前任職於國民中學之教師與目前就讀於國民中學的學生為樣本，故研究結果無法推及未來的教師與學生。

三、就研究對象而言

本研究以台南市立國民中學為研究對象，不含國小、高中職與私立學校教師及學生。

四、就研究工具而言

本研究之研究工具，包括兩個部分「學校情形與領導調查問卷」和「學生參與和家庭環境調查問卷」，本研究只限研究範圍中陳述，修改而成。就調查問卷而言，無法避免研究對象自我期許的效應，其結果難免會有誤差。另外，本研究係以問卷調查為主，研究者無法掌握填答者是否據實填答，以及無法大量深入訪談視為研究方法上的限制。